



瑞泽能源

NEEQ: 871271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ngsha Ruize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孙文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颜小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瑞麓谷科技园 C12 栋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瑞泽能源	指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年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年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合同能源管理	指	节能服务公司通过与客户签订节能服务合同，为客户提供包括：能源审计、项目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节能量确认和保证等一整套的节能服务，并从客户进行节能改造后获得的节能效益中收回投资和取得利润的一种商业运作模式
EMC	指	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简称“EMC”，即合同能源管理
压缩空气系统	指	大气压力的空气被压缩并以较高的压力输给气动系统
循环水	指	工业循环水主要用的是冷却工业生产设备，所以也叫循环冷却水
风机	指	依靠输入的机械能，提高气体压力并排送气体的机械，它是一种从动的流体机械
“5S”，“5S”节能技术	指	
“e2-AIR”中央空调系统节能技术	指	主要包含高效“冷热源”机组节能技术；高效流体输送系统节能技术；空气能高效利用技术；系统高效运行智能控制技术；余热高效利用技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angshaRuize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RZNY		
法定代表人	孙文科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11 日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孙文科），一致行动人为（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技术推广服务（M751）-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业(M751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专业从事流体输送系统（水泵、风机、压缩空气系统等）节能技术与节能产品研发、生产，并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用能企业提供节能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瑞泽能源	证券代码	871271
挂牌时间	2017 年 3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229,3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颜小洁	联系地址	
电话	0731-88578081	电子邮箱	ruizecw@ruizeny.com
传真	0731-88578081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天路金瑞麓谷科技园 C12 栋	邮政编码	410205
公司网址	www.ruizen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57659864XQ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天路金瑞麓谷科技园 C12 栋		
注册资本（元）	20,229,3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二、 业务概要

(二)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立足于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行业，主要业务模式为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用能企业提供流体输送节能解决方案，满足冶金、化工、电力等行业中客户对风机、水泵等流体输送系统节能改造服务的需求。公司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匹配的业务资质、员工队伍、经营场所、检验设施和办公设备，并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公司凭借自由的“5S”流体输送系统高效节能技术及完善的服务体系，通过销售人员的市场开拓，老客户推荐、招投标等多种方式获取业务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较快、毛利率较高，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未来，公司将采取市场开发战略和产品开发战略，在深入拓展现有循环水节能改造业务市场的基础上，拓展风机系统节能、压缩空气系统节能等市场。此外，公司将持续技术创新，深入研究流体输送系统节能技术，开发新型的流体输送技术或突破现有技术难点，提升公司服务质量，满足客户需求，扩展公司收入来源，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1、采购模式：

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的过程中主要向供应商采购电机、高效节能泵、高效节能风机等设备，执行以项目订单为基础的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采购制度，以质量、价格、供应商的资质及是否便于合作等作为选择供应商的考虑因素。因公司采购的高效节能泵、高效节能风机等产品为公司定制化产品，主要由公司提供产品设计图纸，生产厂商按照图纸制造并供应相关产品。公司所需主要设备为定制化的产品，根据合同需求采购，通常无库存，不占用公司资金。公司除采购定制化节能设备外，公司还向节能改造服务供应商采购设备安装服务。在设备改造过程中，节能改造服务供应商只提供设备安装、布线、布管等作业。

2、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主要是冶金、化工、电力等高能耗的工业企业。公司主要通过现有客户介绍、招投标信息及相关代理商介绍等方式获取客户需求信息，在获知客户需求信息后，公司会对客户的基本情况、能耗情况进行调研，再与客户就节能方案设计、预计节能效益、合同期限等洽谈达成一致后签订合同。对于国有企业等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节能服务企业的项目，公司销售部会定期搜索市场上的招标公告信息，选择合适项目参与投标竞争。此外，公司通过与其他节能服务公司合作的方式，向其他节能提供技术从而获得效益。

3、研发模式：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自成立以来就注重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工作，设立了研发部门，主要以“自主研发模式”完成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解决节能改造服务过程中涉及的节能技术难点及其他关键点。经过几年的研究开发，公司自主完成专门针对流体输送系统的新一代综合节能“5S”节能技术，该技术已在循环水系统、风机系统、压缩空气系统的节能改造中成功应用，并取得了良好的节能效果。公司根据流体输送过程动力学，依托基于三元流理论的专业设计软件与CFD流体力学计算和优化方法，开发三元流叶轮设计技术，提升公司采购水泵、风机的输送效率。

4、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及节能改造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流体输送系统节能改造服务，分别通过

节能效益分享模式与节能量买断模式获取收益。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下，公司为用能单位提供节能服务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指导和运营管理，以每个季度或者合同约定的其他期间为结算期间，根据双方共同确定的节电量、协议价格和效益分享比例确认收入。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下，公司投资改造客户的流体输送系统，收入来自效益分享期的节能效益的分成，具有初期投资量大、投资回收期长、收益高、风险大等特点。节能改造服务模式下，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节能改造服务，一次性收取公司节能改造服务费，具有风险小、收益低的特点。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2018 年至今每年都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依据应为《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的通知》（国科发政〔2017〕115 号）
“创新性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2022 年被认定为湖南省第一批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依据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2〕63 号）、《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湘工信中小发展〔2022〕495 号）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第三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公司于 2023 年被认定为湖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025,135.78	10,874,793.6	10.58%
毛利率%	30.26%	2.8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594.38	-6,117,678.19	-11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9,641.63	-6,489,844.34	-10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6%	-25.3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68%	-26.93%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30	-110.1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873,871.97	29,948,453.66	3.09%
负债总计	9,671,264.9	9,364,440.97	3.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02,607.07	20,584,012.69	3.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	1.02	3.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	31.1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33%	31.27%	-
流动比率	109.29%	99.63%	-
利息保障倍数	3.23	-16.3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665.95	3,047,326.82	-24.2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0	1.61	-
存货周转率	386.12	9.0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9%	-23.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58%	-29.46%	-
净利润增长率%	-109.94%	-413.56%	-

四、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73,752.72	3.48%	484,446.37	1.62%	121.65%
应收票据	1,549,503.00	5.02%	775,000.00	2.59%	99.94%
应收账款	7,049,344.87	22.83%	6,340,862.98	21.17%	11.17%
存货	21,719.39	0.07%	21,719.39	0.07%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043,800.00	48.73%	14,617,500.00	48.81%	2.92%
固定资产	3,908,781.94	12.66%	4,068,772.92	13.59%	-3.93%
在建工程	3,677.61	0.01%	0.00	0.00%	-
无形资产	1,023,584.77	3.32%	1,419,811.21	4.74%	-27.91%
短期借款	6,700,000.00	21.70%	7,205,863.00	24.06%	-7.02%
资产总计	30,873,871.97		29,948,453.66		3.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58.93 万元，增加了 121.65%，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回了部分应收账款；
- 2、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77.45 万元，增加了 99.94%，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到的票据增多及票据未到期；
- 3、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70.85 万元，增加了 11.1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新增了部分应收账款；
- 4、投资性房地产较上期末增加 42.63 万，增加了 2.92%，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

评估房产价值，房产价值上升。

5、固定资产较上期末减少 16.00 万元，下降了 3.93%，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新增项目减少且固定资产折旧。

6、无形资产较上期末减少 39.62 万元，下降了 21.9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未新增无形资产且无形资产摊销。

7、短期借款较上期末减少 50.59 万元，下降了 7.02%，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减少了银行融资，归还银行借款 475 万元，新增银行借款 425 万元。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025,135.78	—	10,874,793.6	—	10.58%
营业成本	8,386,197.91	69.74%	10,563,673.77	97.14%	-20.61%
毛利率%	30.26%	—	2.86%	—	—
销售费用	665,924.62	5.54%	745,667.36	6.86%	-10.69%
管理费用	1,363,181.51	11.34%	1,501,318.02	13.81%	-9.20%
研发费用	1,040,645.24	8.65%	1,020,938.14	9.39%	1.93%
财务费用	281,226.37	2.34%	360,738.25	3.32%	-22.04%
信用减值损失	8,233.45	0.07%	-349,415.94	-3.21%	102.36%
资产减值损失	-19,305.12	-0.16%	-5,292,929.36	-48.67%	99.64%
其他收益	62,250.42	0.52%	351,022.93	3.23%	-82.27%
投资收益	0.00	0.00%	-5,606.67	-0.05%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426,300.00	3.55%	2,626,200.00	24.15%	-83.77%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630,761.15	5.25%	-6,149,417.71	-56.55%	110.26%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1,786.06	0.01%	10,253.44	0.09%	-82.58%
净利润	618,594.38	5.14%	-6,224,273.04	-57.24%	109.9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15.03 万元，增加了 10.5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节能改造项目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业务增加。

2、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了 217.75 万元，下降了 20.6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调整了采购方案、合理控制成本，因此成本减少。

3、毛利率较上年上升了 27.40%，主要原因是由于报告期内节能改造项目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增加，且调整了产品结构，合理控制了成本，因此毛利率上升，报告期内项目合同毛利率趋于行业正常水平。

4、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7.97 万元，下降了 10.6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销售人员减少，相应出差

等费用减少，因此销售费用减少。

5、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13.81 万元，下降了 9.2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控制及减少了公司管理相关的费用，因此管理费用减少。

6、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7.95 万元，下降了 22.0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 50 万元，且贷款利率降低，因此财务费用减少。

7、信用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回了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8、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减值。

9、其他收益减少，主要由于报告期内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1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主要由于上年度改变了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但报告期内是资产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评估房产价值，房产价值增长幅度不大。

11、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增长，同时公司对成本费用进行了合理控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有所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171,045.87	8,948,219.86	13.67%
其他业务收入	1,854,089.91	1,926,573.74	-3.76%
主营业务成本	8,300,753.03	10,412,614.46	-20.28%
其他业务成本	85,444.88	151,059.31	-43.4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合同能源管理	8,139,714.67	7,324,553.00	10.01%	-4.29%	10.46%	-12.01%
节能改造服务	1,992,081.20	976,200.03	51.00%	348.64%	-74.19%	802.66%
销售商品	218,527.44	85,444.88	60.90%	-32.54%	-43.44%	7.53%
租赁收入	1,635,562.47	0.00	100.00%	2.05%	0.00%	0.00%
节能诊断	39,250.00	0.00	10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中南地区	7,334,493.55	5,475,112.83	25.35%	4.13%	16.02%	-20.02%
华东地区	3,176,317.00	1,640,389.90	48.36%	48.07%	18.62%	101.5%

华北地区	163,189.01	193,354.65	-18.49%	-58.11%	-5.56%	-116.32%
西北地区	0.00	222,547.02	0.00%	-100.00%	-53.09%	-244.88%
西南地区	1,351,136.22	648,358.58	52.01%	102.15%	-82.86%	-122.5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部分效益分享项目受客户停产影响，收入减少。
- 2、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成本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原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追加了设备投资，因此成本增加。
- 3、节能改造服务项目收入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节能改造服务项目合同增加，所以节能改造服务项目收入增加。
- 4、节能改造服务项目成本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部分节能改造服务项目完工，成本主要为项目的折旧摊销，因此成本减少。
- 5、销售商品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客户需求量减少。
- 6、销售商品成本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对应的成本减少。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郴州中医院	4,981,826.84	41.43%	否
2	潍坊科朗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1,696.12	10.41%	否
3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0,401.88	8.74%	否
4	烟台金烨电子有限公司	871,439.05	7.25%	否
5	重庆卡贝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23,008.85	6.84%	否
合计		8,978,372.74	74.6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郴州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	4219037.93	58.76%	否
2	利欧集团湖南泵业有限公司	676746.90	9.43%	否
3	长沙电机厂集团长瑞有限公司	122039.83	1.70%	否
4	铜陵宝强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17000.00	1.63%	否
5	长沙县科越空调设备经营部	91058.00	1.27%	否
合计		5225882.66	72.7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665.95	3,047,326.82	-2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537.30	-839,940.00	3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22.30	-2,390,674.96	-75.04%

现金流量分析:

- 1、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0.87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24.24%，主要是报告期内回款票据较多，回笼资金少。
- 2、202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2.25 万元，较去年同同期增加了 33.64%，变动较大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加新项目。
- 3、202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6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75.04%，变动较大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了银行借款 475 万元，新增银行借款 425 万元。

五、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瑞兴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节能改造、医院节能	5,000,000	2,966,643.02	2,840,070.81	5,077,698.54	-91,032.7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对节能技术及节能方案的可靠性及经济性要求较高，高效益的节能改造项目技术性较强，要求企业具备能源、机械、自动化、计算机等多学科知识人才。对公司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及经验积累要求较高，经验丰富的研发、方案设计人才成为公司保持竞争力与获取市场地位的保障。优秀技术人员需要较高的专业水平和长期的经验积累，培养合格的技术人员，公司需要付出很大的成本。公司正处于发展期，对于人才需求十分迫切，若发生技术人才流失，将会对公司的快速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加企业凝聚力，在稳定人才的基础上吸引更对的人才。同时，公司通过制定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政策鼓励创新和研发，从而增加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新及创新积极性。
市场竞争风险	根据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2 年底，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企业从 2010 年底的 782 家增长到 11835 家。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强，市场竞争也更加激烈，市场的变化和客户需求不断提高，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保持高增长，迅速做大做强，则未来将面临市场地位下降、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技术创新，为公司在市场竞争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另外，公司将不断扩大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增强市场开拓能力。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孙文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93,680 股，持股比例为 67.69%，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产生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等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 2016 年股改前后，加强完善公司的管理机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时召开，能够监督约束公司控股股东，防范其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2023 年、2022 年、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202.51 万元、1087.48 万元、1,541.62 万元，净利润为 61.86 万元、-622.43 万元、131.17 万元。公司规模较小，仍处于成长和发展阶段，抗风险能力弱，公司可能会因规模较小而在市场变化中受到较大冲击，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开发了“5S”节能技术及三元流技术，取得了 18 项专利技术及 16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多项专利在申报，公司在节能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节能的服务。同时，公司正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市场份额稳步上升。随着公司技术服务的提升和市场销售力度的不断增强，公司规模及抗风险能力也将逐步提升。
公司内部控制的風險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有待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的各个部门负责人对有关各自部门的制度进行了全面的理解和学习，并且尽量保证各项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的各项制度已经开始逐步走向正轨。另外，在公司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个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的内部培训方案，使公司的管理人员逐步提高自身的管理能力。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風險	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 1、经长沙市高新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对本公司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自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 年第 36 号文，公布了《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扩大了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享受政策的范围。 2、根据国办发（2010）25 号文《关于加强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以及财税（2013）10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项目免征增值税。 3、本公司于 2015 年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已再次完成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自 2015 年起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不再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对公司盈利能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确保符合申请条件；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研发、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投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扩大在行业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降低税收优惠变化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7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公司治理承诺）	其他（公司承诺在以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	正在履行中

					会和监事会。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公司治理承诺）	杜绝出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公司治理承诺）	杜绝出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公司治理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公司治理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3,908,781.94	12.66%	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15,043,800.00	48.73%	银行借款
总计	-	-	18,952,581.94	61.3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被抵押的资产为公司办公楼，抵押相应的银行借款为2024年7月12日到期，若到期无法还款，银行有权行使抵押资产的处置权。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53,356	8.17%	0	1,653,356	8.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86,281	2.4%	0	486,281	2.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575,944	91.83%	0	18,575,944	91.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693,680	67.69%	0	13,693,680	67.69%
	董事、监事、高管	3,326,164	16.44%	0	3,326,164	16.4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0,229,300	-	0	20,229,3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孙文科	13,693,680	0	13,693,680	67.69%	13,693,680	0	0	0
2	余以科	2,567,565	0	2,567,565	12.69%	2,120,186	447,379	0	0
3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6,100	0	1,556,100	7.69%	1,556,100	0	0	0
4	谢琳	778,050	0	778,050	3.85%	778,050	0	0	0
5	龚方银	700,245	0	700,245	3.46%	0	700,245	0	0
6	李松山	466,830	0	466,830	2.31%	0	466,830	0	0

7	黄毅程	311,220	0	311,220	1.54%	311,220	0	0	0
8	陈培先	155,610	0	155,610	0.77%	116,708	38,902	0	0
合计		20,229,300	0	20229300	100%	18575944	165335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孙文科是长沙盛泉的普通合伙人，股东谢琳是长沙盛泉的有限合伙人，股东余以科是股东长沙盛泉的有限合伙人，股东黄毅程是长沙盛泉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孙文科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2年2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13,693,680	0	13,693,680	67.69%
黄毅程	董事兼技术总监	男	1980年9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311,220	0	311,220	1.54%
谢琳	董事	男	1964年5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778,050	0	778,050	3.85%
龚方银	董事	男	1974年3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700,245	0	700,245	3.46%
陈宇石	董事	女	1993年5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余以科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年7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2,567,565	0	2,567,565	12.69%
陈培先	监事	男	1968年11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155,610	0	155,610	0.77%
张帅	职工监事	男	1985年3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颜小洁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女	1991年12月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	0	0	1
财务人员	2	1	1	2
行政人员	2	0	1	1
销售人员	6	3	5	4
技术人员	7	4	3	8
员工总计	18	8	10	1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8	8
专科	10	8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18	1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	-----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流体输送系统节能改造服务，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公司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证书及其他资产的权属，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服务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挂牌公司不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305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周志	唐杰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3059 号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泽能源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泽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瑞泽能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瑞泽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泽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泽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泽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

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瑞泽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泽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杰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1,073,752.72	484,446.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	1,549,503.00	775,000.00
应收账款	6.3	7,049,344.87	6,340,862.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	93,358.19	499,042.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	272,663.63	424,107.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	21,719.39	21,719.39
合同资产	6.7	243,244.67	376,583.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	133,280.27	297,551.75
流动资产合计		10,436,866.74	9,219,313.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9	15,043,800.00	14,617,500.00
固定资产	6.10	3,908,781.94	4,068,772.92
在建工程	6.11	3677.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2	1,023,584.77	1,419,811.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3	433,054.06	527,45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	24,106.85	23,83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		71773.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37,005.23	20,729,140.09
资产总计		30,873,871.97	29,948,453.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6	6,700,000.00	7,205,862.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7	2,059,645.00	1,109,888.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8	229,152.75	251,881.62
应交税费	6.19	141,970.68	67,795.11
其他应付款	6.20	218,851.41	298,025.39
其中：应付利息		7,78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21	200,000.00	3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549,619.84	9,253,453.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	121,645.06	110,987.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645.06	110,987.56
负债合计		9,671,264.90	9,364,44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2	20,229,300.00	20,229,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3	2,667,793.73	2,667,793.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4	1,106,049.70	1,106,049.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5	-2,800,536.36	-3,419,13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02,607.07	20,584,012.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02,607.07	20,584,01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873,871.97	29,948,453.66

法定代表人：孙文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洁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621.05	190,66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1	1,549,503.00	775,000.00
应收账款	12.2	6,596,949.88	5,581,163.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866.00	205,283.25
其他应收款	12.3	252,287.98	424,107.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19.39	21,719.39

合同资产		243,244.67	347,243.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293.95
流动资产合计		8,920,191.97	7,678,472.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	2,700,000.00	2,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043,800.00	14,617,500.00
固定资产		3,406,698.02	4,065,220.75
在建工程		3677.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8,407.34	572,62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11.60	22,748.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773.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46,094.57	22,049,869.24
资产总计		30,566,286.54	29,728,34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00,000.00	7,205,862.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4,011.38	740,233.1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4,742.75	251,881.62
应交税费		139,460.30	65,284.73
其他应付款		283,548.20	563,581.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	3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261,762.63	9,146,84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645.06	110,987.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645.06	110,987.56
负债合计		9,383,407.69	9,257,83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229,300.00	20,229,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0,979.34	2,640,979.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6,049.70	1,106,049.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3,450.19	-3,505,81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82,878.85	20,470,51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566,286.54	29,728,341.4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2,025,135.78	10,874,793.60
其中：营业收入	6.26	12,025,135.78	10,874,793.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71,853.38	14,353,482.27

其中：营业成本	6.26	8,386,197.91	10,563,673.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7	134,677.73	161,146.73
销售费用	6.28	665,924.62	745,667.36
管理费用	6.29	1,363,181.51	1,501,318.02
研发费用	6.30	1,040,645.24	1,020,938.14
财务费用	6.31	281,226.37	360,738.25
其中：利息费用		281,623.02	355,437.50
利息收入		2,699.35	2,457.82
加：其他收益	6.32	62,250.42	351,02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3		-5,60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4	426,300.00	2,626,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	8,233.45	-349,415.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6	-19,305.12	-5,292,929.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761.15	-6,149,417.7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37	1,786.06	10253.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8,975.09	-6,159,671.15
减：所得税费用	6.38	10,380.71	64,601.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94.38	-6,224,273.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94.38	-6,224,273.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594.8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94.38	-6,117,678.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8,594.38	-6,224,273.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8,594.38	-6,117,678.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06,594.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法定代表人：孙文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洁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12.5	6,947,437.24	6,421,681.80
减：营业成本	12.5	3,374,293.62	5,959,627.65
税金及附加		134,677.73	161,146.73
销售费用		521,400.74	642,396.26
管理费用		1,366,430.94	1,493,268.85
研发费用		1,040,645.24	1,020,938.14
财务费用		243,984.54	361,002.54
其中：利息费用		243,698.59	354,572.50
利息收入		1,545.55	1,480.23
加：其他收益		62,250.42	350,648.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6.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300.00	2,626,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40.47	-341,140.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65.12	-5,289,669.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4,049.26	-5,876,266.3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786.06	10253.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2,263.20	-5,886,519.82
减：所得税费用		9,894.86	63,515.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368.34	-5,950,035.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712,368.34	-5,950,035.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2,368.34	-5,950,035.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81,576.84	10,522,152.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264.76	69667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	4,664,473.59	1,658,87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2,315.19	12,877,70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85,113.40	5,201,739.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3,236.18	1,745,41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986.95	393,44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	3,985,312.71	2,489,78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3,649.24	9,830,37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665.95	3,047,32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2,537.30	29,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537.30	839,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537.30	-839,9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50,000.00	7,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0,000.00	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50,000.00	9,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822.30	390,67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6,822.30	9,590,67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22.30	-2,390,67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306.35	-183,28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446.37	660,19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752.72	476,905.39

法定代表人：孙文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洁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6,333.15	5,787,599.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60.38	319,419.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819.79	2,626,85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5,713.32	8,733,87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5,098.74	379,484.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5,244.58	1,737,88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986.95	382,18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3,778.26	3,022,0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4,108.53	5,521,58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604.79	3,212,28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9,747.30	29,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747.30	839,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747.30	-839,9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00,000.00	7,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0,000.00	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00	9,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897.87	390,67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8,897.87	9,590,67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897.87	-2,390,67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59.62	-18,32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661.43	201,45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621.05	183,123.4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29,300				2,667,793.73				1,106,049.70		-3,419,130.74		20,584,01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29,300				2,667,793.73				1,106,049.70		-3,419,130.74		20,584,01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8,594.38		618,594.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8,594.38		618,594.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229,300				2,667,793.73				1,106,049.70		-2,800,536.36		21,202,607.07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29,300				2,640,979.34				1,106,049.70		2,698,547.45	943,409.24	27,618,28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29,300				2,640,979.34				1,106,049.70		2,698,547.45	943,409.24	27,618,28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14.39						-6,117,678.19	-943,409.24	-7,034,27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17,678.19	-106,594.85	-6,224,273.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6814.39	-836814.3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36814.39	-836814.3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6814.39								26814.39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229,300				2,667,793.73				1,106,049.70		-3,419,130.74		20,584,012.69

法定代表人：孙文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洁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29,300.00				2,640,979.34				1,106,049.70		-3,505,818.53	20,470,5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29,300.00	0	0	0	2,640,979.34				1,106,049.70		-3,505,818.53	20,470,51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368.34	712,36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2,368.34	712,36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229,300.00				2,640,979.34				1,106,049.70		-2,793,450.19	21,182,878.85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29,300.00				2,640,979.34				1,106,049.70		2,444,217.26	26,420,54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29,300.00				2,640,979.34				1,106,049.70		2,444,217.26	26,420,54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50,035.79	-5,950,035.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0,035.79	-5,950,035.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29,300.00				2,640,979.34				1,106,049.70		-3,505,818.53	20,470,510.51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C12栋

营业期限: 2011年07月01日至2061年06月30日

股本: 人民币2,022.93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文科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 研究和试验发展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 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工程应用; 合同能源管理; 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 机电设备、机电产品的研发; 节能环保产品、物联网智能产品、机电设备、机电产品、通用仪器仪表、电力、天然气销售; 中央空调系统的销售、安装、保养; 机电设备租赁与售后服务; 新材料、新设备、节能及环保产品的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服务; 机电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售电业务; 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二次供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三) 公司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1年06月23日,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湘长)名私字[2011]第681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同意孙文科、谢琳、蔡敏共3名投资人拟成立的公司名称为长沙瑞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29日, 瑞泽能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同意推选孙文科为公司执行董事; 二、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担任; 三、同意推选谢琳为公司监事; 四、同意公司经理由孙文科担任; 五、同意通过《长沙瑞泽公司章程》; 六、同意全权委托孙文科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2011年06月29日, 湖南湘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湘军验字【2011】第B0646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 长沙瑞泽(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 由全体股东于2011年6月29日前一次缴足。

2011年07月01日,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了公司的设立登记申请, 核发了注册号为430193000036735(2-2)S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450.00	450.00	90.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2	谢琳	25.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3	蔡敏	25.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07月26日，瑞泽能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一、同意孙文科将其所持有公司2%的股份（股本金10万元，实缴资本10万元）转让给黄毅程。二、股份的转让不经过公司账户，由双方直接交割。三、公司的组织机构及人员构成维持原状不变。四、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07月26日，孙文科和黄毅程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孙文科同意将其所持长沙瑞泽2%的股份（股金额10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10万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毅程，黄毅程同意在协议签订之日付给孙文科人民币现金10万元以接收该股份。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440.00	440.00	88.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2	谢琳	25.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3	蔡敏	25.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4	黄毅程	10.00	10.00	2.00	2011年6月29日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

2014年05月29日，瑞泽能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一、同意孙文科将其所持公司5%的股份（股本金25万元，实缴资本25万元）转让给余以科。二、股份的转让不经过公司账户，由双方直接交割。三、共同确认公司股权变更后股东及各自的出资额。四、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变更到1000万，各股东股权比例不变。新增加的500万元分别由孙文科认缴415万元，蔡敏认缴25万元，谢琳认缴25万元，余以科认缴25万元，黄毅程认缴10万元。五、公司的组织机构及人员构成维持原状不变。六、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05月29日，孙文科和余以科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孙文科同意将其所持长沙瑞泽5%的股份（股本金25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25万元）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余以科，余以科同意在协议签订之日付给孙文科人民币现金25万元以接收该股份。

2014年05月31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830.00	415.00	83.00	2011年6月29日至2024	货币

					年6月1日	
2	谢琳	50.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至2024年6月1日	货币
3	蔡敏	50.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至2024年6月1日	货币
4	黄毅程	20.00	10.00	2.00	2011年6月29日至2024年6月1日	货币
5	余以科	50.00	25.00	5.00	2011年6月29日至2024年6月1日	货币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	—

4、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5年11月10日，瑞泽能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一、同意原股东蔡敏将其所持长沙瑞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0万元的股权（实缴资本25万元）转让给孙文科，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以上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二、共同确认公司股东孙文科、谢琳、余以科、黄毅程将各自认缴出资以货币形式于2015年11月10日缴付到位。

2015年11月10日，湖南湘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湘楚会验字[2015]第20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1月10日止，公司收到股东孙文科实缴出资440万元投资款、谢琳实缴出资25万元投资款、余以科实缴出资25万元投资款、黄毅程实缴出资1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5年11月13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880.00	880.00	88.00	2015年11月10日	货币
2	谢琳	50.00	50.00	5.00	2015年11月10日	货币
3	余以科	50.00	50.00	5.00	2015年11月10日	货币
4	黄毅程	20.00	20.00	2.00	2015年11月10日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

5、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08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100万元，由股东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160万元增资；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09月01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了CAC湘验字【2016】第000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08月31日止，公司收到股东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6年08月24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分局核准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880.00	880.00	80.00	2015 年 11 月 10 日	货币
2	谢琳	50.00	50.00	4.55	2015 年 11 月 10 日	货币
3	余以科	50.00	50.00	4.55	2015 年 11 月 10 日	货币
4	黄毅程	20.00	20.00	1.81	2015 年 11 月 10 日	货币
5	长沙盛泉 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00.00	100.00	9.09	2016 年 08 月 31 日	货币
合计		1,100.00	1,100.00	100.00	—	—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0月20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HW证审字[2016]052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08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14,220,979.34元。

2016年10月21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590004号《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08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5,721,308.54元。

2016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1）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整体变更的审计机构；（3）公司以截至2016年0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220,979.34元为基数，折合为1,100万股股份，净资产中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2016年11月08日，有限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1）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明确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注册资本；（3）约定发起人的权利义务；（4）约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规则；（5）明确股份公司经营管理机构以及财务与审计制度。2016年11月0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方案：以2016年08月31日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14,220,979.34元为基数，将净资产折合为1,1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中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全部5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并授权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具体办理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召开第一届监事会，选举监事会主席。2016年11月10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AC证验字[2016]012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长沙瑞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11,000,000元，折股溢价部分计入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20资本公积。2016年11月29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股份公司名称为“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C12栋；法定代表人为孙文科；注册资本为1,100万元。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880.00	880.00	80.00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2	谢琳	50.00	50.00	4.55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3	余以科	50.00	50.00	4.55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4	黄毅程	20.00	20.00	1.81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5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9.09	2016年8月31日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100.00	1,100.00	100.00	—	—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12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1,300万股，分别由余以科认购115万股，李松山认购30万股，龚方银认购45万股，陈培先认购10万股，出资时间2016年12月20日之前。本次增资价格为2.4元/股。

2016年12月22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AC验字【2016】第01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12月20日止，公司收到股东余以科、李松山、龚方银和陈培先实际缴纳认缴股款480万元（其中：股本200万元，资本公积28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6年12月22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880.00	880.00	67.69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2	谢琳	50.00	50.00	3.85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3	余以科	165.00	165.00	12.69	2015年11月10日 2016年11月19日	净资产折股
4	黄毅程	20.00	20.00	1.54	2015年11月10日	净资产折股
5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7.69	2016年8月31日	净资产折股
6	李松山	30.00	30.00	2.31	2016年11月19日	货币
7	龚方银	45.00	45.00	3.46	2016年11月19日	货币
8	陈培先	10.00	10.00	0.77	2016年11月19日	货币
合计		1,300.00	1,300.00	100.00	—	—

8、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05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拟进行权益分配。分配方案：依据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00万股为基准，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6股，共计转增3,380,000.00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000,000.00股增至16,380,000.00股，资本公积余额为2,640,979.34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的股份实际分派结果与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1,108.80	1,108.80	67.69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
2	谢琳	63.00	63.00	3.85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
3	余以科	207.90	207.90	12.69	2015年11月10日、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
4	黄毅程	25.20	25.20	1.54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
5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00	126.00	7.69	2016年08月31日、2018年05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
6	李松山	37.80	37.80	2.31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7	龚方银	56.70	56.70	3.46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8	陈培先	12.60	12.60	0.77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合计		1,638.00	1,638.00	100.00	—	—

9、股份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9年09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拟进行权益分配。分配方案：依据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380,000.00股为基准，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35股，共计送红股3,849,300.00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380,000.00股增至20,229,3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的股份实际分派结果与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孙文科	1,369.37	1,369.37	67.6923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2	谢琳	77.81	77.81	3.8462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3	余以科	256.76	256.76	12.6923	2015年11月10日、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4	黄毅程	31.12	31.12	1.5385	2015年11月10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5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61	155.61	7.6923	2016年08月31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6	李松山	46.68	46.68	2.3077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7	龚方银	70.02	70.02	3.4615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8	陈培先	15.56	15.56	0.7692	2016年11月19日、2018年05月11日、2019年09月11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合计		2,022.93	2,022.93	100.00	—	—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五）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南瑞兴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无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

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

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

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

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

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

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

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③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11、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种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

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

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

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 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的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企业，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企业是首次取得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应当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受益期内并考虑预计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0	2.50
EMC 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0	16.67-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3“租赁”。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

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特许经营权	6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楼装修。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3“租赁”。

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7、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

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考虑下列迹象：

①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原则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业务基本情况：公司利用自身技术，通过为客户提供从节能诊断、方案设计、融资、设备采购、工程改造、运行管理、节能效果评估等全过程系统服务，实现预期节能效果，获得节能效益分成来达到盈利目的；在经营过程中，公司为项目提供相应的设备；在经营期间，相应设备由客户代为保管；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系统服务；在项目结束后，公司会将相应设备移交给客户，不再另行收费；在项目结束后，客户如需后续服务，公司会予以提供，但需另行收费。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收入在节能效益分成能可靠计量时按双方约定的节能效果来计算确定，公司用于节能项目的设备作为固定资产核算，并在项目主要受益期内按照平均年限计提折旧，计入节能服务成本。

节能改造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

够可靠估计，有权收取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履约进度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履约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有权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但若节能改造服务仅通过为客户提供节能诊断、方案设计、融资、设备采购、工程改造，施工周期小于一个月或项目合同金额在一百万元以下，为简化会计处理程序，公司在取得客户竣工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30、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如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与合同成本有关的列报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

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

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 租赁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收劳务/服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免税
	房屋出租收入（采用简易征收办法征收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13年第77号“关于落实节能服务企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征收管理问题的公告”，对本公司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自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10〕110号“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文，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

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3 年度，“上年”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68.85	6,868.85
银行存款	1,064,881.87	470,036.54
其他货币资金	2.00	7,540.98
合计	1,073,752.72	484,446.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540.98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9,503.00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1,549,503.00	8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5,000.00
合计	1,549,503.00	775,000.00

（2）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0,000.00

（4）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的应收票据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1,549,503.00	100.00			1,549,50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549,503.00	100.00			1,549,503.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的 应收票据	800,000.00	100.00	25,000.00	3.13	775,000.00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500,000.00	62.50	25,000.00	5.00	475,000.00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300,000.00	37.50			3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					
合计	800,000.00	100.00	25,000.00	3.13	775,000.00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5,000.00		25,000.00		
合计	25,000.00		25,000.00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无。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747,054.50	4,419,643.72

1 至 2 年	1,573,151.16	2,079,841.87
2 至 3 年	354,873.90	647,017.32
3 至 4 年	200,729.20	-
4 至 5 年	6,934.00	-
5 年以上	-	-
小计	7,882,742.76	7,146,502.91
减：坏账准备	833,397.89	805,639.93
合计	7,049,344.87	6,340,862.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151.00	3.82	301,151.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81,591.76	96.18	532,246.89	7.02	7,049,344.87
组合 1 (账龄组合)	7,581,591.76	96.18	532,246.89	7.02	7,049,344.87
组合 2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合计	7,882,742.76	100.00	833,397.89	10.57	7,049,344.8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217.00	4.12	294,217.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52,285.91	95.88	511,422.93	7.46	6,340,862.98
组合 1 (账龄组合)	6,852,285.91	95.88	511,422.93	7.46	6,340,862.98
组合 2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合计	7,146,502.91	100.00	805,639.93	11.27	6,340,862.98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花垣县太丰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294,217.00	294,217.00	100	客户已处于破产重整阶段
理昂生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934.00	6,934.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1,151.00	301,151.00	100.00	——

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组合 1 (账龄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47,054.50	287,352.73	75.80	4,419,643.72	220,982.19	5.00
1 至 2 年	1,349,898.16	134,989.82	17.81	1,960,876.99	196,087.70	10.00
2 至 3 年	354,873.90	70,974.78	4.68	471,765.20	94,353.04	20.00
3 至 4 年	129,765.20	38,929.56	1.71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7,581,591.76	532,246.89	100.00	6,852,285.91	511,422.93	7.4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05,639.93	27,757.96				833,397.89
合计	805,639.93	27,757.96				833,397.89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烟台金烨电子有限公司	2,084,882.60	26.45	137,883.77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00	14.72	58,000.00
山东柠檬生化有限公司	868,858.98	11.02	100,387.94
吴忠市同盛化工有限公司	638,916.01	8.11	67,363.20
郴州中医院	476,205.26	6.04	23,810.27
合计	5,228,862.85	66.33	387,445.1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919.19	64.18	470,349.26	94.25
1 至 2 年	4,746.00	5.08	14,443.00	2.89

2 至 3 年	14,443.00	15.47	14,250.00	2.86
3 年以上	14,250.00	15.27		
合计	93,358.19	100.00	499,042.2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郴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7,203.18	51
湖南禾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00.00	32
中国节能协会	5,000.00	5
湖南捷毅顺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246.00	3
艾瑞利富（北京）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	3
合计	88,149.18	94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2,663.63	424,107.03
合计	272,663.63	424,107.03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56,903.13	263,163.42
1 至 2 年	13,760.50	162,020.97
2 至 3 年	2,000.00	9,914.0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72,663.63	435,098.44
减：坏账准备		10,991.41
合计	272,663.63	424,107.03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991.41		10,991.4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991.41		-10,991.4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991.41	-10,991.41				0.00
合计	10,991.41	-10,991.41				0.00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内蒙古恒业成有机硅有限公司	质保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5.01	
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质保金	30,000.00	1 年以内	9.01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	质保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0.02	
职员:黄浩	备用金	44,682.03	1 年以内	16.39	
李舜	备用金	20,375.65	1 年以内	6.12	
合计	——	245,057.68	——	90.00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1,719.39		21,719.39
合同履约成本	2,160,074.61	2,160,074.61	0.00
合计	2,181,794.00	2,160,074.61	21,719.3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1,719.39		21,719.39
合同履约成本	2,160,074.61	2,160,074.61	0.00
合计	2,181,794.00	2,160,074.61	21,719.39

(2)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合同履约成本	2,160,074.61					2,160,074.61
合同取得成本						
合计	2,160,074.61					2,160,074.61

(3)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74,120.96	130,876.29	243,244.67	488,154.96	111,571.17	376,583.79
合计	374,120.96	130,876.29	243,244.67	488,154.96	111,571.17	376,583.79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应收质保金	111,571.17	22,565.12	3,260.00		130,876.29
合计	111,571.17	22,565.12	3,260.00		130,876.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青岛啤酒厂		3,260.00		本期已收回
合计		3,260.0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33,280.27	164,257.80
合同取得成本		133,293.95
合计	133,280.27	297,551.75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2023年1月1日	14,617,500.00	14,617,500.00
二、本年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426,300.00	426,300.00
三、年末余额	15,043,800.00	15,043,800.00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10、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08,781.94	4,068,772.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08,781.94	4,068,772.9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EMC 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70,958.11	17,006,665.46	442,621.00	524,702.39	20,644,946.96
2、本年增加金额		1,334,327.88		8,931.85	1,343,259.73
(1) 购置		563,512.43		8,931.85	572,444.28
(2) 在建工程转入		770,815.45			770,815.4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年末余额	2,670,958.11	18,340,993.34	442,621.00	533,634.24	21,988,206.6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49,983.53	12,099,197.01	442,621.00	398,551.63	13,490,353.17
2、本年增加金额	58,752.24	1,396,314.61	-	48,183.86	1,503,250.71
(1) 计提	58,752.24	1,396,314.61	-	48,183.86	1,503,250.71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年末余额	608,735.77	13,495,511.62	442,621.00	446,735.49	14,993,603.8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085,820.87			3,085,820.87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3,085,820.87			3,085,820.87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062,222.34	1,759,660.85	-	86,898.75	3,908,781.94
2、年初账面价值	2,120,974.58	1,821,647.58		126,150.76	4,068,772.92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3,677.61	
工程物资		
合计	3,677.61	

11.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铜官山化工	3,677.61		3,677.61			
合计	3,677.61		3,677.61			

11.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无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77,358.49	2,377,358.49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2,377,358.49	2,377,358.4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957,547.28	957,547.28
2、本年增加金额	396,226.44	396,226.44
(1) 计提	396,226.44	396,226.4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1,353,773.72	1,353,773.7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23,584.77	1,023,584.77
2、年初账面价值	1,419,811.21	1,419,811.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无。

(4)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无。

(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无。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3 楼中央空调		22,800.00	4,180.00		18,620.00
六楼门窗	64,000.00		16,000.00		48,000.00
办公楼一、二楼装修	279,103.88		62,989.36		216,114.52
办公楼六楼装修	184,348.35		34,028.81		150,319.54
合计	527,452.23	22,800.00	117,198.17		433,054.06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33,397.70	20,834.94	841,631.34	21,040.7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30,876.29	3,271.91	111,571.17	2,789.28
合计	964,273.99	24,106.85	953,202.51	23,830.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税会差异	4,865,802.40	121,645.06	4,439,502.41	110,987.56
合计	4,865,802.40	121,645.06	4,439,502.41	110,987.5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85,820.87	3,085,820.87
存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60,074.61	2,160,074.61
可抵扣亏损	4,149,625.28	4,352,577.16
合计	9,395,520.76	9,598,472.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第 2023 年			
第 2024 年			
第 2025 年			
第 2026 年			
第 2027 年		184,572.96	
第 2028 年			
第 2029 年			
第 2030 年			
第 2031 年			
第 2032 年		4,168,004.20	
第 2033 年	4,149,625.28		
合计	4,149,625.28	4,352,577.16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205,067.62		205,067.6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见附注六、8）				133,293.95		133,293.95
合计				71,773.67		71,773.67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4,200,000.00	4,203,500.04
信用借款	2,500,000.00	3,002,362.50
其中：应付利息		5,853.54
合计	6,700,000.00	7,205,862.54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曾用名：长沙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顶支行)签订编号-01229-2021-0000020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长农商(岳麓科技)最高额借字[2020]第 060509 号《最高额借款合同》下的从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归还)；为保障《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银行的债权得以实现，法定代表人孙文科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20 年 6 月 16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长农商(岳麓天顶)最高额抵字[2020]第 060509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债权数额为 1,008.40 万元，期限为 2020 年 0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0 日，约定将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编号为湘(2020)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68953 号、第 0068948 号、第 0068987 号的 3、5、6 楼厂房产权抵押给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362021020067《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20.00 万元(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归还)；为保障《最高额借款合同》下银行的债权得以实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 2021 年 8 月 12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36202102006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孙文科、姜纯在 504.00 万的最高债权数额内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 2021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孙文科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36202102006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债权数额为 614.69 万元，期限为 2021 年 0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2 月 26 日，约定将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编号为湘(2020)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68981 号、第 0068958 号、0068962 号的 1、2、4 楼产权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编号为 G00136A8N222022072100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为保障《最高额借款合同》下银行的债权得以实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021 年 8 月 12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36202102006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孙文科、姜纯在 504.00 万的最高债权数额内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 2021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孙文科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36202102006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债权数额为 614.69 万元，期限为 2021 年 0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2 月 26 日，约定将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编号为湘(2020)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68981 号、第 0068958 号、0068962 号的 1、2、4 楼产权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订编号为 Z2206LN1565981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 300.00 万元，实际此次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2025 年 6 月 9 日；该合同下提用的每笔贷款期限不长于 12 个月且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25 年 6 月 9 日，自主支付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194,872.89
服务费	1,464,898.24	545,360.25
电费	345,633.62	369,655.61
设备款、安装款	249,113.14	
合计	2,059,645.00	1,109,888.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1,881.62	1,614,756.02	1,637,484.89	229,152.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000.78	151,000.78	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1,881.62	1,765,756.80	1,788,485.67	229,152.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881.62	1,394,337.86	1,399,066.73	229,152.75
2、职工福利费		37,706.49	37,706.49	
3、社会保险费		151,000.78	151,000.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704.06	141,704.06	
工伤保险费		9,296.72	9,296.72	
生育保险费		-	-	
4、住房公积金	18,000.00	28,800.00	46,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10.89	2,910.89	
6、短期带薪缺勤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合计	251,881.62	1,614,756.02	1,637,484.89	229,152.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4,374.18	144,374.18	
2、失业保险费		6,626.60	6,626.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1,000.78	151,000.78	

1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510.38	2,510.38
增值税	124,936.79	54,195.14
待转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9.73	50.81
教育费附加	1,606.95	36.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房产税	8,668.42	8,511.4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39.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9.51	888.99
其他税费	1,218.90	363.04
合计	141,970.68	67,795.11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78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071.41	298,025.39
合计	218,851.41	298,025.39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押金	174,403.00	175,403.00
代扣代缴费用	310.07	18,326.07
往来款	5,329.00	104,296.32
费用报销	31,029.34	
合计	211,071.41	298,025.39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0,000.00	320,000.00

合计	200,000.00	320,000.00
----	------------	------------

22、股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孙文科	13,693,680.00			13,693,680.00	67.69
余以科	2,567,565.00			2,567,565.00	12.69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556,100.00			1,556,100.00	7.69
谢琳	778,050.00			778,050.00	3.85
龚方银	700,245.00			700,245.00	3.46
李松山	466,830.00			466,830.00	2.31
黄毅程	311,220.00			311,220.00	1.54
陈培先	155,610.00			155,610.00	0.77
合计	20,229,300.00			20,229,300.00	100.00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40,979.34			2,640,979.34
其他资本公积	26,814.39			26,814.39
合计	2,667,793.73			2,667,793.73

2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6,049.70			1,106,049.70
合计	1,106,049.70			1,106,049.70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419,130.74	2,698,547.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19,130.74	2,698,547.4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594.38	-6,117,678.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00,536.36	-3,419,130.74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71,045.87	8,300,753.03	8,948,219.86	10,412,614.46
其他业务	1,854,089.91	85,444.88	1,926,573.74	151,059.31
合计	12,025,135.78	8,386,197.91	10,874,793.60	10,563,673.77

2、主营业务按产品（业务类型）分类列示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同能源管理	8,139,714.67	7,324,553.00	8,504,191.79	6,631,001.32
节能改造服务	1,992,081.20	976,200.03	444,028.07	3,781,613.14
节能诊断收入	39,250.00	-		
合 计	10,171,045.87	8,300,753.03	8,948,219.86	10,412,614.46

3、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郴州中医院	4,981,826.84	41.43
潍坊科朗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1,696.12	10.41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0,401.88	8.74
烟台金烨电子有限公司	871,439.05	7.25
重庆卡贝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23,008.85	6.84
合 计	8,978,372.74	74.67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0.99	2,507.83
教育费附加	3,578.59	887.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3.45
房产税	114,321.13	148,969.98
印花税	6,041.02	2,040.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956.00	6,168.00
其他	720.00	

合 计	134,677.73	161,146.73
-----	------------	------------

2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7,860.56	337,653.64
办公费	30.00	51.00
差旅费	204,669.29	233,962.97
业务招待费	91,631.03	154,218.19
交通费	4,952.72	3,066.30
通讯费	4,283.85	4,616.58
物业水电费	7,297.17	3,782.29
车辆费用	5,200.00	8,239.66
其他		76.73
合 计	665,924.62	745,667.36

2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0,106.68	646,296.34
咨询服务费	350,292.34	409,066.11
装修费	127,018.49	124,942.03
折旧及摊销	93,247.80	113,355.02
业务招待费	42,060.73	42,347.19
办公费	17,985.21	68,797.83
房租费水电物业费	13,729.19	21,761.71
车辆费	45,549.37	27,254.07
通讯费	4,387.26	
差旅费	39,148.99	5,757.72
维修检测费	19,019.47	41,740.00
其他	30,635.98	
合计	1,363,181.51	1,501,318.02

30、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3,877.89	751,619.62
差旅费	294,350.25	174,404.02
直接材料	17,552.73	40,862.28

折旧及摊销	3,867.98	24,394.50
车辆费及交通费	12,590.30	14,032.68
设备购置及调试维护费	2,293.00	155.00
物业水电费	14,832.54	7,736.50
专利费	6,698.11	
通讯费	2,617.54	2,326.75
办公费	1,964.90	2,010.56
劳务费	-	3,396.23
合计	1,040,645.24	1,020,938.14

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利息费用	281,623.02	355,437.50
减：利息收入	2,699.35	2,457.82
二、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三、银行手续费	1,801.70	7,758.57
四、贷款保险费		
五、其他	501.00	
合计	281,226.37	360,738.25

报告期内收到的财政贴息情况：

1、本公司 2023 年收到的政府贷款利息补贴总计 17,116.74 元，冲减利息费用，具体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情况如下：

项 目	2023 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备注
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补助	17,116.74	17,116.74	长高新管发（2020）22 号文
合 计	17,116.74	17,116.74	

32、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50,892.52	343,196.89
三、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1,357.90	7,665.42
四、个税返还		160.62
合计	62,250.42	351,022.93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小计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稳岗补贴		6,883.18
长沙财政局关于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补贴	13,900.00	8,100.00
科技计划补助		250,000.00
长沙市高企补助	30,000.00	50,000.00
留工补助金		7,000.00
六税两费退税		21,213.71
扩岗补助	1,500	
社保补助	5,492.52	
小计	50,892.52	343,196.89
合计	50,892.52	343,196.89

3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损益		-5,606.67
合计		-5,606.67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26,300.00	2,626,200.00
合计	426,300.00	2,626,200.00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757.96	-333,424.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91.41	-10,991.41
合 计	8,233.45	-349,415.94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305.12	-47,033.88
存货减值损失		-2,160,074.6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85,820.87

合计	-19,305.12	-5,292,929.36
----	------------	---------------

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1,786.06	10,253.44	1,786.06
合计	1,786.06	10,253.44	1,786.06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4.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80.71	63,227.58
合计	10,380.71	64,601.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8,975.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724.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73.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545.58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合同能源管理三免三减半的影响	-26,016.13
所得税费用	10,380.71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892.52	384,296.89
利息收入	19,816.09	2,457.82
保证金、押金	407,500.00	1,054,720.00
员工归还的借支款	11,000.00	6,078.35
往来款	4,204,889.98	211,180.73

其他	375.00	138.68
合计	4,694,473.59	1,658,872.4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1,954,380.00	188,992.96
费用	888,004.18	1,162,328.02
银行手续费	1,801.70	7,758.57
保证金	628,000.00	981,600.00
支付给员工的借支款	513,126.83	138,850.20
滞纳金		10,253.44
合计	3,985,312.71	2,489,783.19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8,594.38	-6,224,273.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92,929.36
信用减值损失	-49,939.51	349,415.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3,250.71	5,253,244.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96,226.44	396,22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198.14	113,15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300.00	-2,626,2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6,822.30	396,53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8.49	-9,91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57.50	73,138.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242.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5,695.52	653,447.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9,100.00	-751,628.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665.95	3,047,326.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2,907,763.29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73,752.72	476,905.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84,446.37	660,193.5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306.35	-183,288.1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73,752.72	476,905.39
其中：库存现金	8,868.85	6,86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4,881.87	470,03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752.72	476,905.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5,043,800.00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908,781.94	贷款抵押
合计	18,952,581.94	

42、政府补助

(1)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项目	补助类型	本期金额	列报项目
详见本附注【六、31】	与收益相关	17,116.74	财务费用
详见本附注【六、32】	与收益相关	50,892.52	其他收益
合计		68,009.26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无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瑞兴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综合节能和用能咨询	100.00		成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孙文科	67.69	67.69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余以科	股东
长沙盛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孙文科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谢琳	股东
龚方银	股东
李松山	股东
黄毅程	股东
陈培先	股东
姜纯	控股股东配偶
湖南湘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余以科持股 65%的公司；余以科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经理

长沙市天心区临江鱼馆	出资人关联，公司股东陈培先持股 100%持股
------------	------------------------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文科及其配偶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2021/8/13	2024/8/13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杨		
黄毅程	10,361.09	2,851.93
孙文科		22,519.13
合计	10,361.09	25,371.06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或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200,000.00 元，其中于报告日前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为 2024 年 1 月到期 150,000.00 元，2024 年 3 月到期 50,000.00 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9,503.00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减：坏账准备		25,000.00
合计	1,549,503.00	775,000.00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0,000.00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票据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1,549,503.00	100.00			1,549,503.00
合计	1,549,503.00	100.00			1,549,503.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票据	800,000.00	100.00	25,000.00	3.13	775,000.00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500,000.00	62.50	25,000.00	5.00	475,000.00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300,000.00	37.50			300,000.00
合计	800,000.00	100.00	25,000.00	3.13	775,000.00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5,000.00		25,000.00		0.00
合计	25,000.00		25,000.00		0.00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无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270,849.24	3,619,959.96
1 至 2 年	1,573,151.16	2,079,841.87
2 至 3 年	354,873.90	647,017.32
3 至 4 年	200,729.20	
4 至 5 年	6,934.00	
5 年以上		
小计	7,406,537.50	6,346,819.15
减：坏账准备	809,587.62	765,655.74
合计	6,596,949.88	5,581,163.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151.00	4.07	301,151.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05,386.50	95.93	508,436.62	7.16	6,596,949.88
组合 1（账龄组合）	7,105,386.50	95.93	508,436.62	7.16	6,596,949.88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合计	7,406,537.50	100.00	809,587.62	10.93	6,596,949.8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217.00	4.64	294,217.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2,602.15	95.36	471,438.74	7.79	5,581,163.41
组合 1（账龄组合）	6,052,602.15	95.36	471,438.74	7.79	5,581,163.41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合计	6,346,819.15	100.00	765,655.74	12.06	5,581,163.41

①组合中，按组合 1 (账龄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70,849.24	263,542.46	5.00	3,619,959.96	180,998.00	5.00
1 至 2 年	1,349,898.16	134,989.82	10.00	1,960,876.99	196,087.70	10.00

2至3年	354,873.90	70,974.78	20.00	471,765.20	94,353.04	20.00
3至4年	129,765.20	38,929.56	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7,105,386.50	508,436.62		6,052,602.15	471,438.74	7.7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65,655.74	43,931.88				809,587.62
合计	765,655.74	43,931.88				809,587.62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烟台金烨电子有限公司	2,084,882.60	28.15	137,883.77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00	15.66	58,000.00
山东柠檬生化有限公司	868,858.98	11.73	100,387.94
吴忠市同盛化工有限公司	638,916.01	8.63	67,363.20
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	396,099.27	5.35	19,804.96
合计	5,148,756.86	69.52	383,439.8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287.98	424,107.03
合计	252,287.98	424,107.03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36,527.48	263,163.42
1至2年	13,760.50	162,020.97

2 至 3 年	2,000.00	9,914.0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52,287.98	435,098.44
减：坏账准备		10,991.41
合计	252,287.98	424,107.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2,560.99	129,554.99
备用金	63,134.23	185,666.53
代扣五险一金	4,592.76	5,156.92
押金	2,000.00	2,000.00
往来款		112,720.00
小计	252,287.98	435,098.44
减：坏账准备		10,991.41
合计	252,287.98	424,107.0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991.41		10,991.4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991.41		
本年转回				10,991.41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991.41	-10,991.41				0.00
合计	10,991.41	-10,991.41				0.00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9.64	
内蒙古恒业成有机硅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9.82	
黄浩	备用金	44,682.03	1 年以内	17.71	
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1.89	
彭彪	备用金	15,152.70	1 年以内、1-2 年	6.01	
合计	——	239,834.73	——	95.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湖南瑞兴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93,347.33	3,288,848.74	4,495,108.06	5,808,568.34
其他业务	1,854,089.91	85,444.88	1,926,573.74	151,059.31
合计	6,947,437.24	3,374,293.62	6,421,681.80	5,959,627.65

(2) 主营业务按产品(业务类型)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同能源管理	3,157,887.83	2,317,886.71	4,120,662.37	2,105,583.29
节能改造服务	1,896,209.50	970,962.03	374,445.69	3,702,985.05
节能诊断收入	39,250.00			
合 计	5,093,347.33	3,288,848.74	4,495,108.06	5,808,568.34

(3) 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潍坊科朗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1,696.12	18.02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0,401.88	15.12
烟台金烨电子有限公司	871,439.05	12.54
重庆卡贝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23,008.85	11.85
成都中科达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28,127.37	7.60
合 计	4,524,673.27	65.13

十三、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892.5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6.06	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57.90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抵减政策存在一定期限
小计	60,464.3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60,464.36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稳岗补贴	5,492.5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长沙财政局关于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补贴	13,9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扩岗补助	1,5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长沙市高企补助	3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留工补助金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六税两费退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1,357.90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抵减政策存在一定期限
滞纳金	1,786.06	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6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	0.03	0.03

长沙瑞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4 月 11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89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6.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57.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464.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1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952.7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